Study on the Personnel Training Mode of School-Enterprise Cooperation in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

Xianbing Ji, Yinxia Chen*

Environment Management College of China, Qinhuangdao, Hebei, China jixianbing1981@163.com, *chyxsd@163.com

Abstract—Personnel training mode of school-enterprise cooperation is an efficient way to reaching the training target in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. The present situation and main problems of school-enterprise cooperation in our country was analyzed. Corresponding countermeasure and suggestion was put forward in order to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vocational education.

Keywords—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, school-enterprise cooperation, status, study

高职院校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的研究

纪献兵 陈银霞

中国环境管理干部学院,秦皇岛,河北,中国

摘要 校企合作是推动和发展高职教育的有效途径。文章分析了目前我国高职院校校企合作的现状和存在的主要问题,提出了相应的对策和建议,以期推动我国高职教育的发展。

关键词 高职院校,校企合作,现状,研究

1. 引言

校企合作是推动和发展高职教育的有效途径。高等职业教育的根本任务是以培养生产、建设、管理、服务第一线的高端技能型专门人才。2011年8月教育部发布的《关于推进高等职业教育改革创新引领职业教育科学发展的若干意见》中明确提出高等职业教育必须坚持以服务为宗旨、以就业为导向,走产学研结合发展道路的办学方针。近年来,高职院校努力探索校企合作的机制和模式,积极谋求校外合作平台,这为当地经济建设和有关行业培养了一批急需的应用型人才,但同时也不乏诸多问题和困惑。本文分析了我国高职院校校企合作的现状和问题,同时提出相应的对策和建议,为我国高职教育的校企合作发展提供有益参考。

2. 我国高职院校校企合作的现状

随着职业教育的蓬勃发展,很多高职院校已经在积极 开展校企合作的办学模式,通过近年来的摸索实践,已经 取得一定的成绩和宝贵经验。但就目前情况来看,由于学 校的环境和专业设置,企业和学校之间合作的有效性和主动性等方面存在着差异,校企合作的内容、形式和途径等方面也参差不齐。

- 一般来说,按照校企合作的培养模式来分,我国高职教育校企合作主要有以下几种^[1]:
- 一、企业配合模式。企业配合模式的人才培养目标和 计划主要由学校提出和制定,学生在学校完成理论学习, 是以学校为主体,企业处于辅助地位进行的。企业根据学 校的要求提供实践场所,如建立校外实训基地,有时也由 企业投入设备和资金帮助学校建立校内实训基地,设立奖 学金等,从而实现生产车间与实习车间合一、学习与生产 合一,使校企双方实现互利共赢。
- 二、"订单式"培养模式。 "订单式"培养模式实行校企共同培养,企业即参与研究和制定培养目标、教学计划、教学内容和培养方式,又参与培养学生的实践经验。这种合作模式应用灵活,学校和企业有着利益共同点,企业能够比较积极的参与到教育的各个环节。

三、实体合作模式。这种模式对企业的合作热情与合作条件要求很高,目前我国高职教育采用这种合作模式的较少。实体合作模式主要是企业以设备、场地、技术、师资、资金等多种形式向高职院校注入股份、合作办学。企业是更为整体、深层次的参与学校的管理,企业与学校共同培养学生成为企业的分内之事。

若按照校企合作的深度,可以分为浅层次、中层次和 深层次三个方面[2]。浅层次合作主要是指学校与企业签订 实习协议,建立专家和实习指导委员会,在企业建立实习 基地,逐步形成产学合作。中层次合作是指学校根据企业 需求设置专业,按岗位群的分类确定专业能力结构和非专 业能力素质的需求, 建立由学校和企业专家共同参加的专 业指导委员会,学校组织专家和教授为企业提供咨询和培 训等服务,为企业提供智力支撑,企业参与教学计划的制 订、实施、检查和调整,与学校共同完成教学任务。深层 次合作是指企业与学校紧密结合,企业对高职院校承担决 策、计划、组织和协调等管理功能,同时企业以场地、资 金、设备等形式向学校投资,分享办学效益,真正实现"教 学一科研一开发"三位一体:学校针对企业的需求发展科 技攻关项目和研究方向, 并将科技成果转化为生产工艺、 产品和经营决策,提高整体效益。目前我国高等职业教育 的校企合作的形式主要还停留在浅层次和中层次的起步阶 段,其合作深度和广度距高层次阶段相差甚远。

3. 校企合作存在的主要问题

高职院校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已被政府和高校所认同,在过去的几十年中取得了相当的进展,学校与企业进行了不同形式和不同层次的合作,这为地方经济建设和有关行业培养了一批急需的应用型人才,但校企合作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问题:

3.1 缺乏完备的法律制度

校企合作成功的很重要一点就是国家有比较完备的制度体系,有相应的机制监管,但目前校企合作的法律制度还很不健全且可操作性不够强;此外,没有监管机构对校企合作的双方进行严格监管;这都会使得校企合作双方在不需要付出代价的情况下随意退出合作,给对方造成损失。

3.2 企业的积极性不高

企业想通过校企合作提高员工素质或者在技术革新中 获取学校技术支撑,但企业的这一目的较难达到。大多数 高职院校只把企业当成实习场所,并不能满足企业的愿望。 主要原因可能是一些学校师资力量薄弱,科研水平和技术 能力不强,导致企业合作的兴趣不高,双方无法建立长期 稳定的合作关系。

3.3 职业资格制度不完善

职业资格制度是保证校企合作深入开展的一项重要措施。一些发达国家已形成一种学员无职业资格证书就找不到工作、企业也不能录用的社会环境,而我国职业资格制度相差甚远,企业用工、人员上岗有很大的随意性,这导致职工学习的积极性不高。

4. 对策与建议

4.1 转变观念

真正意义上的校企合作能使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紧密结合。高等职业教育能否有生命力,关键在于高等职业教育能否办出特色,校企合作是高职教育发展的根本出路,这个观念必须树立起来。

4.2 制定与校企合作相关的法律法规

法律法规的完善是校企合作的保障。法律应对校企合作双方的权利、义务和法律责任进行明确规定,保护校企合作双方的利益;法律也应明确政府相关部门的责任及作用,同时政府应检查督促和搭建信息平台为校企合作有序进行创造条件。

4.3 调动企业的积极性

提高企业的积极性,从根本上来说就是学校采取措施,切实让企业获得利益。高职院校主动让企业参与学校的专业建设,让企业的技术骨干参与到制定培养目标和课程方案、建设实训基地、培养师资队伍、制定教学计划等专业建设的各项工作中,并对技术骨干给予一定的奖励措施;聘请企业技术人员担任实习指导老师,努力培养企业急需的人才;主动参与企业的项目研究与开发,利用学校的资源优势,对企业员工进行岗前、转岗和进修培训,实实在在为企业办实事。

4.4 完善职业资格制度

目前一些高职院校在培养计划中,虽然已明确学生应 掌握哪些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或技术等级证书,并进行相 应的培训和考证,但职业资格证书获取后的作用似乎不大, 这与我国职业资格制度不完善有莫大的关系。我国应尽快 制定相应的措施并严格执行,尽快形成一种学员无职业资 格证书就找不到工作、企业也不能录用的社会环境。

5. 结束语

校企合作是职业教育必走的道路。但目前我国学校与

企业合作办学的深度不够,这可通过提高企业的积极性, 增强学校的师资力量,同时制定法律法规和发挥政府的宏 观调控职能,形成一种法律有规定、政府有措施、学校有 能力,企业有动力的办学模式,从而促进我国高职院校校 企合作的健康有序发展。

6. 致谢

本文为河北省高等教育学会基金一般项目《高等职业院校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研究》(GJXH2013-120)的阶段性成果之一。

参考文献(References)

- [1] H. J. Cui, Situation and countermeasure of school-enterprise cooperation in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. Textile education, vol.24, pp. 25-27, 2009.
- [2] W. X Zhang, Thinking and suggestion about the status of the school enterprise cooperation occupation. Education and vocation, vol.9, pp. 38-39, 2011.